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RO**  
**EPRO LIMITED**  
**易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6)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  
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獲得正式通過。

易寶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獲得本公司股東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a))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通過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1,345,802,108 (100.00%)	0 (0.00%)
2.	重選孟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345,802,108 (100.00%)	0 (0.00%)
3.	重選高翔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345,802,108 (100.00%)	0 (0.00%)
4.	重選方福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345,802,108 (100.00%)	0 (0.00%)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a))	
		贊成	反對
5.	重選李觀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345,802,108 (100.00%)	0 (0.00%)
5A.	重選羅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345,802,108 (100.00%)	0 (0.00%)
6.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345,802,108 (100.00%)	0 (0.00%)
7.	續聘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訂核數師酬金。	1,345,802,108 (100.00%)	0 (0.00%)
8.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之本公司股份。	1,345,802,108 (100.00%)	0 (0.00%)
9.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1,331,302,212 (98.92%)	14,499,896 (1.08%)
10.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被本公司購回之股份之面值總額。	1,331,302,212 (98.92%)	14,499,896 (1.08%)
11.	更新本公司現有購股權計劃之現有計劃授權限額，最多達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1,344,878,212 (99.93%)	923,896 (0.07%)

附註：

- (a) 投票的數目和百分比是按本公司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自或由受委代表投票的股份總數計算。
- (b) 由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第一至第十一項每項決議案均獲所有／大部份票數贊成，因此，所有該等普通決議案均獲得正式通過。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作出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5,263,323,570股（已撇除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已購回但尚未註銷之50,276,000股本公司股份）。
- (d) 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之規定，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放棄於會上投票贊成決議案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無。
- (e) 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無。
- (f)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之本公司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之補充通函中表明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

承董事會命  
易寶有限公司  
主席  
黃少康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少康先生、周兆光先生、孟虎先生及羅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震先生及高翔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魯煒先生、方福偉先生及李觀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epron.com.hk](http://www.epron.com.hk)內。